



沉沦深海 相濡以沫

[搜狐首页](#) > [鱼若水](#) > [日志](#) > [胡言乱语](#)

2007-07-23 | 来鱼若水博客做客的行为规范！

标签： [牙尖嘴利](#) [底线](#) [王菲](#) [禁止](#) [丽娜](#)

这些日子，鱼四处翻看看别人的博客，发现好多名博都跟访客死磕过，轻则删评论，重则开帖对骂。形式五花八门，但中心思想就是一个：“您的智商低是您自己、或者您老妈的问题，我不负责培训，我的博客我做主，您乐意看就看，不乐意看滚蛋。”—— 看后不禁觉得好笑，觉得此博主和那**SB**访客都有几分可爱。想当年鱼也是凭着牙尖嘴利横行千里的，如今竟然从未在博里骂过人，某某和某某某都有几分奇怪了。

鱼不是什么名博，博客读者本来就有限，难得涌现过**SB**两三只，想必大家都见识过。我对**SB**的容忍度其实是非常高的，要知道，**SB**也是一种人权啊。所以你看街上，有“禁止随地大小便”、“禁止横穿马路”的招牌，什么时候见过“**SB**禁止通行”的牌子？而且有时候人家留个言，没说到你的高兴处，也未必就是**SB**。也许人家知道你在说什么，只是不屑一顾，博客又不是党支部过组织生活，看完必须谈感想，还非得句句说到点子上。

鱼本是极少在别人博客上留言的，而且经常不登录隐身看博，后来一好友叫嚣着怪我从来不去他博客串门，分明是不关心他， 才吓的我养成了每到一处必留言的习惯——那种感觉很不好，仿佛在旅游景点的墙上看到了“**XXX**到此一游”，自己都有点鄙视自己。常常看到有人在别人博客上留言，感怀身世，洋洋洒洒**500**字以

上——这些东西，写到自己博客上好了。如果你一言两语讲你的故事并注在我博客上，那我出口即羞羞，手下见

来鱼若水博客做客的行为规范！ - 鱼若水 - 搜狐博客 -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

File Edit View Favorites Tools Help

Back Favorites Address http://yannv.blog.sohu.com/56524683.html Go

鱼本是极少在别人博客上留言的，而且经常不登录隐身看博，后来一好友叫嚣着怪我从来不去他博客串门，分明是不关心他，才吓的我养成了每到一处必留言的习惯——那种感觉很不好，仿佛在旅游景点的墙上看到了“XXX到此一游”，自己都有点鄙视自己。常常看到有人在别人博客上留言，感怀身世，洋洋洒洒500字以上——这类东西，写到自己博客上好了。如果你一定要把你的夫妻生活写在我的博里，那我也只好看着，私下里我觉得这种人一定是非常非常寂寞的人，寂寞到连个闺密都没有，寂寞到要和陌生人倾吐心声。

鱼唯一真正反感的，是那种特拿自己当回事的人。当然每人都可以表达自己的喜好，但敬请别冒充作家协会的领导，动辄拍人头顶做亲切状——“嗯，这篇写的有进步……那篇需要改进了……咦？最近怎么不更新了？……要努力哟……”——看到此类人就暴躁：“您给我钱么？我要孜孜不倦地给您写？”其实谁不爱评头论足？我们走大街上还不是经常想：这人真胖/真矮/没有胸……只不过谁也不至于上前去拍拍对方说：“姐们儿，你可要减肥了啊！”——这就是正常人和二百五的区别。

博客毕竟是私家地方，给人留言其实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情，因为对方随时可以说：“关你鸟事！不爱看别看啊！”我没说过这样的话，是因为我知道，别人看你，不一定是因为你好看，也许只是因为你难看、好笑、愚蠢……看完或恶心或惊诧，满足了别人的猎奇心理。不瞒你说，就有一些这样的博客，我天天追看，甚至上瘾呢（鄙视一下自己）。偶尔哪篇写的不恶心，我就万分失望——将心比心，这类留言我也不删。我又没拿这等人当语文老师，您的口味，和买衣服时男人提的意见一样，没有多大价值。

每个人都有一条底线。鱼的底线就是王菲。知道很多人喜欢她，可是鱼就是觉得她**SB**、装**B**兼**2B**！抱歉，如果谁看了这话不高兴，可以回自己博上写篇文章骂我，但是在我的地盘上，就别妄图给我平反了，有此类留言，一律先奸后杀。我要连这点小事儿都办不到，还对得起某春给我注册的域名儿么？

习惯每写一篇文章都发给丽娜看看再发表，这次丽娜读完此文的反应是：“X！你丫今天脑袋让驴啃了吧，写这种会被广大人民群众的**BS**的文章发表，包准被吐沫淹死，有胆你就发吧！人家来你的博做客，是给你面子，你还敢起个《做客行为规范》这样欠抽的名字！”——其实这也算不上什么行为规范，大家都知道，鱼酷爱胡言乱语，大家看过算了，全当鱼说胡话！——让鄙视来的更猛烈些吧！

评论 (30) | 阅读 (209) | 固定链接 | 类别 (胡言乱语) | 发表于 21:09

评论

Done Internet